

屏東縣政府 函

地址：900屏東市勝利路9號
聯絡人：顏冠琳
聯絡電話：08-7362589#216
傳真：08-7364380
電子信箱：pdc063@oa.pthg.gov.tw

受文者：屏東縣枋寮鄉東海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7月13日

發文字號：屏府教體字第1159003024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四 (376532900E115900302400-1. mp4、376532900E115900302400-2. pdf、
376532900E115900302400-3. docx)

主旨：為辦理115年「暑期保護青少年－青春專案」執行1案，請
貴校於115年8月28日前，免備文送成果報告至本縣體育發
展中心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運動部115年6月30日運授全字第1150004328號函辦
理。

二、旨案兩項宣導重點如下：

(一)「有效宣導－水域安全」：推動防溺、自救之宣導，要
求青少年應選擇有救生員駐守之合法場域，嚴禁前往無
人看管之溪流、海邊或設有禁止戲水標誌之區域，以確
保戶外活動之生命安全。

(二)「有效宣導－運動安全」：鼓勵青少年參與正當休閒運
動，於活動辦理期間，加強宣導夏季高溫熱傷害（如中
暑、熱衰竭）之防範措施，並宣導運動前應充分熱身、
適時補充水分，且選擇設施完善、安全達標之運動場
館。



(三)請各校於115年8月28日前，透過學校網站、社群媒體及電子看板等多元管道，加強學生及家長宣導水域安全及運動安全觀念，並提醒學生切勿前往危險水域戲水、從事各項水域活動或進入危險運動場館活動，共同維護學生暑期安全。

三、另為能強化宣導效益，請善用運用運動部、中央主管機關及本府提供之水域安全及運動安全宣導素材（網址：<https://www.pthg.gov.tw/stadium/News.aspx?n=D31389AD252D1B70&sms=3BD6F8DC741885FD>）；相關素材僅供公益宣導使用，請依規定不得重製、後製或修改內容，並應註明資料來源。

四、檢附宣導素材資料及屏東縣115年「暑期保護青少年—青春專案」成果報告表各1份。

正本：各高國中、各國小

副本：本縣體育發展中心學校體育組

